



藝術創意產業跨領域 學分學程

主講人：藝術學院 林玫君院長



修業資格

對象：本校大學部學生

申請時間：加退選申請期間

申請方式：繳交申請表至藝術學院辦

修習本學分學程的學生，可以從事的相關文化與藝術創意產業工作包括：

表演藝術行政管理、規劃與行銷人員、博物館、藝廊、展場、展演中心與劇場的策展人、策演人與經營管理者，社區藝文活動的規劃師、社區藝文活動的執行製作、經理人與策展人，流行音樂、廣告公司的製作人、藝文記者、藝文評論人、相關電影、電視、動畫、漫畫、多媒體、網路產業的文案、企劃與執行者等相關領域之工作。

1. 課程目標：訓練學生具備跨領域統整音樂、美術及表演藝術元素的創意和表達之能力。
2. 核心課程，至少修習6學分。選修課程至少14學分，授予學分學程證書。

核心課程
6學分

選修課程
14學分

學生能力指標課程架構圖

藝術創意產業跨領域學分學程

跨領域學分
學程學生能力
指標

創造力

表現力

策劃力

鑑賞力

溝通整合力

- ◎音樂藝術鑑賞
- ◎音樂美學
- ◎流行音樂
- ◎藝術行政與管理(一)(二)
- ◎藝術鑑賞與視覺文化
- ◎劇本導讀(一)
- ◎劇場管理

- ◎藝術行銷與創意產業(一)
- ◎藝術行銷與創意產業(二)
- ◎應用戲劇概論
- ◎音樂與人文

選修
課程

核心
課程

跨域
合作

- | 理論課程 | 實作課程 |
|----------------|------------------------|
| ◎世界音樂 | ◎社區劇場 |
| ◎爵士音樂史 | ◎應用劇場實作 |
| ◎台灣音樂史 | ◎電腦音樂 |
| ◎兒童青少年
名劇選讀 | ◎陶藝創意設計與釉藥設計
(上)(下) |

- ◎政府單位
- ◎學校單位
- ◎民間單位
- ◎表演藝術團體

課程教育目標及就業升學 學習地圖

教育目標

- 一、塑造出跨領域統整**音樂、視覺藝術與設計及表演藝術**各種元素的創意和表達之能力。
- 二、培養出跨領域整合**學校、社區與產官學**資源來推動與實踐藝術展演的能力。
- 三、增進跨越傳統的藝術分類領域的創新跨領域藝術產業活動策劃及展演能力。
- 四、加強統整跨領域藝術的**鑑賞能力**，充實學生的**國際化**與**在地化**的藝術視野。
- 五、培育出能跨越傳統的展演空間，將藝術創意產業與生活和文化結合的多元整合能與溝通力。

選修課程

選修

- 音樂藝術鑑賞
- 劇本導讀(一)
- 藝術鑑賞與視覺文化
- 劇場管理
- 流行音樂
- 藝術行政與管理(一)
- 藝術行政與管理(二)
- 音樂美學

核心課程

必修

- 藝術行銷與創意產業(一)
- 藝術行銷與創意產業(二)
- 音樂與人文
- 應用戲劇概論

選修課程

選修

理論課程

- 世界音樂
- 爵士音樂史
- 兒童青少年名劇選讀
- 台灣音樂史

選修

實作課程

- 電腦音樂
- 應用劇場實作
- 社區劇場
- 陶藝創意設計與釉藥(上)(下)

學生能力指標

創造力

表現力

策劃力

鑑賞力

溝通整合力

就業方向

- ◎ 表演藝術行政管理、規劃與行銷人員。
- ◎ 民間、地方、官方及私人的博物館、藝廊、展場、展演中心與劇場的策展人、策演人與經營管理者。
- ◎ 社區藝文活動的規劃師、社區藝文活動的執行製作、獨立經理人與策展人。
- ◎ 流行音樂、廣告公司的製作人。
- ◎ 電影、電視、動畫、漫畫、多媒體、網路產業的文案、企劃與執行者等相關領域之工作。
- ◎ 藝文記者、藝文評論人。

升學